

夏商周史话

黎
虎

目 录

引言：中国的奴隶制时代

—— 夏、商、周史概述	1
-------------------	---

第一章 第一个奴隶制王朝的诞生

一、从“禅让”到“传子”

—— 夏王朝的建立	7
-----------------	---

二、从太康失国到少康中兴

—— 夏王朝在动乱中得到巩固	15
----------------------	----

三、“茫茫禹迹”

—— 夏人的活动地区	17
------------------	----

四、一座刚刚打开的迷宫

—— 二里头遗址和夏文化	20
--------------------	----

五、“夏有乱政，而作禹刑”

—— 夏代国家特征的形成	22
--------------------	----

六、“鲧作城郭”与“禹居阳城”

—— 夏代的都邑	24
----------------	----

第二章 夏代经济文化的发展和夏朝的灭亡

一、“贡金九牧，铸鼎象物”

—— 夏代已进入青铜时代	29
--------------------	----

二、“仪狄造酒”与“昆吾作陶”

—— 夏代的农业和手工业	31
三、“行夏之时”	
—— 夏代的科学文化	33
四、“有田一成，有众一旅”	
—— 夏代的阶级关系	35
五、“时日曷丧，予及女偕亡”	
—— 阶级斗争的发展与成汤灭夏	37

第三章 商朝的建立和发展

一、玄鸟生商	
—— 商族的兴起	40
二、成汤灭夏	
—— 商朝的建立	46
三、成汤居亳	
—— 亳都与郑州商城	52
四、盘庚迁殷	
—— 商代历史的转折	57
五、武丁中兴	
—— 商王朝的鼎盛	67

第四章 商代奴隶制经济文化的高涨

一、“受年”与“畎田”	
—— 商代的农业	73
二、“省牛”获鹿及其它	
—— 商代的林、牧、副、渔、猎	80
三、从“司母戊”鼎说起	
—— 灿烂的商代青铜冶铸业	83

四、陶瓷骨角与丝麻纺织	
—— 商代的其它手工业	91
五、“肇牵车牛远服贾”	
—— 商代的货币和交换	96
六、“惟殷先人，有册有典”	
—— 商代的甲骨文	98
七、宗教观念与自然科学	
—— 商代的科学文化	103

第五章 商朝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加强

一、“余一人”	
—— 商代王权的强化	105
二、“殷正百辟”与“殷边侯甸”	
—— 商代的中央和地方统治机构	113
三、“王作三自”	
—— 商代的军事	118
四、“商有乱政，而作汤刑”	
—— 商代的刑罚	119

第六章 血淋淋的阶级关系与商朝的灭亡

一、王族、多子族与百姓	
—— 商代的奴隶主贵族	122
二、“众人”与“多羌”	
—— 商代的奴隶	126
三、人殉与人祭	
—— 血淋淋的阶级压迫	130
四、“丧众”	

—— 奴隶平民的反抗斗争	136
五、“如蜩如螗，如沸如羹”	
—— 商代后期社会矛盾的激化	138
六、“商纣暴虐，鼎迁于周”	
—— 商王朝的灭亡	141

第七章 西周王朝的建立及其政治制度

一、后稷与公刘	
—— 周族的早年历史	146
二、“周原膺膺”	
—— 周族的崛起	151
三、武王伐纣	
—— 西周王朝的建立	157
四、周公东征与营建东都	
—— 西周王朝的巩固	162
五、“封建亲戚，以蕃屏周”	
—— 西周的分封制	168
六、“大宗维翰，宗子维城”	
—— 西周的宗法制	175
七、“设官分职，以为民极”	
—— 西周国家机器的强化	180

第八章 西周的社会经济和文化

“普天之下，莫非王土”	
—— 西周的井田制	185
二、“周人百亩而彻”	
—— 井田上的剥削方式	189

三、“天有十日，人有十等”	
——西周奴隶制的发展	194
四、“倬彼甫田，岁取十千”	
——西周农业的发展	198
五、“工商食官”	
——西周的手工业和商业	203
六、阴阳五行与《诗》《书》历数	
——西周的科学文化	213

第九章 西周时期各族人民关系

一、“楷矢石磐”	
——西周与北方各族关系	223
二、昭王南征	
——西周与南方各族关系	225
三、“徐方来庭”	
——西周与东方各族关系	228
四、穆王西行	
——西周与西方各族关系	230

第十章 西周后期的社会变化与西周王朝的灭亡

一、从褒卫家族的兴起谈起	
——西周后期社会经济的变化	234
二、厉王专利与国人暴动	
——西周后期的阶级矛盾和斗争	242
三、宣王中兴	
——奴隶制危机的加深	248
四、“赫赫宗周，褒姒灭之”	

—— 幽王的昏暴与西周的灭亡	251
附录：	
西周（共和以后）大事年表	256

引言：中国的奴隶制时代

—— 夏、商、周史概述

有句老话说：“言必称三代”。如果把这句话理解为讲中国的历史和文化，总是不能离开夏、商、周三代，它们对于后代的历史和文化有着深远的影响，那还是有几分道理的。试看，后世在论“圣君”“英主”的时候，往往以禹、汤、文、武为楷模；说暴君昏主的时候，常引桀、纣、幽、厉为鉴戒。伊尹、周公几乎成了“贤臣”的同义语，妲己、褒姒则是内宠乱政的代表。他们都是三代的历史人物。甲骨卜辞、钟鼎彝铭，奠定了汉字发展的基础；《诗经》《尚书》、夏正周易开中华民族文化的先河。它们都是三代的科学文化成就。至于三代的典章制度，礼乐政刑，学术思想，给予后世的影响更不胜数。如果把有文字记载的中国历史比作源远流长的长江大河，那么夏、商、周三代就象大江大河的源头。讲汉、唐、明、清的历史，固然不能脱离三代，就是认识今天的中国，也可以追本溯源至三代。恩格斯在论述欧洲古代的奴隶制度时，说过这样一段话：“没有奴隶制，就没有希腊国家，就没有希腊的艺术和科学；没有奴隶制，就没有罗马帝国。没有希腊文化和罗马帝国所奠定的基础，也就没有现代的欧洲。我们永远不应该忘记，我们的全部经济、政治和智慧的发展，是以奴隶制既为人所公认，同样又为人所必需这种状况为前提的。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有理由说：没有古代的奴隶制，就没有现代的社会

主义。(“《反杜林论》”)

这闪耀着历史唯物辩证法光辉的论断，是我们学习夏商周三代历史的指南。我们也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没有夏、商、周三代的历史，也就没有今天的中国。因此，对夏、商、周的历史作一些了解，对于我们今天所从事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不是没有裨益的。

夏、商、周三代是中国的奴隶制时代^①。夏代是奴隶社会的初期阶段，商代和西周前期是奴隶社会的发展阶段，西周后期奴隶社会开始走向衰落，封建因素已在旧制度的母体中孕育着。三代共历时一千四百年左右。

夏朝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奴隶制王朝。它从公元前二十一世纪到公元前十七世纪，大约存在了五百年左右。以大禹传子为标志，结束了原始公社制度，而开始进入阶级社会。禹子启建立了夏朝，至夏桀亡国，一共相传十三世、十六王。

夏代处于奴隶社会的初期阶段。其时刚从原始社会脱胎而出，氏族社会的残存还比较浓厚，具有若干过渡的性质，但从总的来看，夏代已经迈入了阶级社会的门槛。遍布于豫西、晋南一带的二里头文化，是夏人创造的物质文化遗存。文献记载与考古资料表明，夏代已经进入青铜时代，社会生产力比原始公社时期有了新的提高，社会经济有了新的发展。夏历的产生代表了当时在科学文化上所取得的初步发展。奴隶和奴隶主两大对立的阶级已经出现，由于这种阶级对立而产生的奴隶制国家已经形成，军队、刑法、监狱、设防城邑等国家权力的物质附属物以及赋税等国家政权存在的经济体现已经具备。夏代已经奠定了日后商、周

关于夏、商、周的社会性质，特别是西周的社会性质，史学界存在着分歧的意见，主要有西周封建社会说与西周奴隶社会说。我们在本书中把夏、商、周看作是奴隶社会，其具体看法将在后面的正文中加以叙述。

奴隶制度发展的初步基础。

商朝是继夏朝之后的第二个奴隶制王朝。

商朝在我国历史上是存在时间最长的一个王朝，大约有六百年之久，即从公元前十七世纪至公元前十一世纪期间。

商朝的开国之君是太乙，即成汤。从成汤建国到帝辛（纣）亡国，共传十七世三十一王。从成汤上溯至商族始祖契，约有十四世，人们通常把这一段称为“先公”时期。从成汤到武丁这一段，则称为“先王”时期。因为从武丁以后的甲骨卜辞中有许多祭祀“先公”“先王”的记录。

奴隶制度到商代又前进了一步，社会经济和科学文化都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奴隶制的优越性和残酷性都表现得十分充分。在商代，青铜冶铸业已由早期阶段进入成熟阶段，创造出了光辉灿烂的青铜文化。农业、手工业有了更大规模的分工，商品货币和早期城市经济有了初步的发展。农业已经是商代社会生产的主要部门，畜牧、渔猎作为农业的补充而存在着。在奴隶们创造的物质文明的基础上，商代的科学文化放射出绚丽的异彩，殷墟发现的甲骨文字，已经是一种相当成熟的文字，卜辞所记征伐、畋游、食货、祭告、行止、天象、年成、世系、干支、数字等，包含了殷代的社会经济、政治、军事和科学文化等方面的内容，反映了相当广阔的殷代社会面貌，使我国古代的历史开始奠定在有文字记载的可靠基础上。

井田制是商代奴隶制度赖以存在的基础。它是农村公社土地制度形式在奴隶社会的继续，不过它的性质已经改变，从原来的村社共有变为奴隶主国家所有，亦即奴隶主阶级的私有。殷商奴隶主贵族强迫原来的村社成员——“众”、“众人”在井田上用“耜田”的形式进行集体耕作，并无偿地剥削他们的劳动成果。这种劳役剥削被称为“助”。“众”、“众人”实际上已沦为奴隶主贵族的

变相奴隶。

在商代，奴隶主对于奴隶大众的阶级压迫表现得特别残酷，盛行于商代的“人殉”“人祭”“人牲”制度，是这种血淋淋的阶级关系的集中反映。

商代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器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以商王为首的奴隶主贵族是商代国家政权的主体，商王自称“余一人”，是奴隶主阶级的最高政治代表。在商代已形成了一套比较复杂的官僚制度，在中央王朝（即内服）有“殷正百辟”（百官），在地方上（即外服）有“殷边侯甸”（诸侯方国）等各级官吏和方伯帮助商王实行统治。由于频繁的对周边方国的掠夺战争和对内镇压人民的需要，以及青铜的广泛应用于兵器制造，使商代的军队也有很大的加强。左、中、右三师是其军队的基本编制形式。商代的“汤刑”在“禹刑”的基础上有了进一步发展，周代的“五刑”至少在商代晚期已经形成。商代刑法表现了极端的野蛮性和残酷性。

对于“上帝”和祖先神的崇拜，是商代迷信思想的主要内容，神权观念笼罩着殷代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神职人员（如贞卜人）在商代的社会生活和政治生活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西周是我国历史上第三个，也是最后一个奴隶制王朝。从公元前十一世纪（公元前一〇二七年）武王伐纣建立西周，至公元前七七一年幽王死于犬戎之乱，共历二百五十七年，共传十一世、十二王。

由于周王朝的国都在关中的镐京，处于中原的西方，历史上便把这个时期的周王朝称为西周。公元前七七一年西周灭亡后的第二年，平王将国都东迁于雒邑。雒邑在镐京的东方，历史上便把此后的周王室称为东周。东周经历了春秋和战国的大部分时期，直到公元前二五六年周赧王死才告结束。此是后话，已不在

本书的范围了。

西周时期奴隶制度发展的特点，可以用“盛极而衰”四个字来概括，意思是说它是我国奴隶制发展的顶峰，也是从顶峰上开始下跌，并孕育着封建因素的时期。

西周时期奴隶社会的经济、政治制度都比商代更为完备和发展。

井田制度在西周时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井田分为公田和私田。所谓“公田”，就是周天子和各级奴隶主贵族直接掌握的土地，所谓“私田”，是分给“庶人”作为生活资料来源的份地，是维持“庶人”生命和人口再生产所最起码的生产资料。不论“公田”“私田”都是奴隶主国家所有的土地，所以《诗经》说：“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小雅·北山》）。国王和贵族的“公田”是强迫“庶人”无偿劳动为其耕种的。这种劳动经常采取集体耕作——“耦耕”的形式。公田上的产品，全部归贵族所有。这时的井田已有比较整齐的规划，百亩为一田，九田或十田为一井，井田之间有着纵横交错的大大小小的田埂与沟洫。

西周时期基本的农业劳动者——“庶人”，同商代的“众人”一样，是由农村公社成员转变而来的农业奴隶。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奴隶的价值有所提高，于是西周时期杀殉奴隶的现象大大减少。

西周社会的阶级结构同商代一样，仍然是奴隶和奴隶主两大对立的阶级，但是，奴隶制的等级制度比商代有所发展，在奴隶主阶级方面，有天子、诸侯、卿、大夫、士等阶层，组成为各级奴隶主宗法贵族；奴隶也有庶人、工商、皂隶、臣妾、圉仆……等不同名目和等级，包括各种生产奴隶和家内奴隶，形成“天有十日，人有十等”的情形。森严的等级制度就是周礼的核心。

西周时期的政治制度，即奴隶制的礼乐制度，比商代也有很

大的发展。

在井田制度的基础上，西周统治者实行对各级奴隶主贵族的分封制度。周天子把土地和臣民封赐给同姓和异姓贵族、亲戚、功臣，即所谓“授民授疆土”，建立大小的统治据点——封国，以拱卫周王室，即所谓“封建亲戚，以蕃屏周”。封国制度对巩固周天子的统治曾起了积极作用，但也种下了日后诸侯割据混战的根源。

分封制是在宗法制的原则指导下进行的，宗法制利用宗族的血缘关系，调整奴隶主贵族内部关系。宗法制的主要特征就是嫡长子的继承制和庶子的分封制，以及与之相应的大宗与小宗的区别。从天子、诸侯、卿大夫到士，都是姬姓族制系统中不同等级的大宗，每一等级中又有相应的小宗。大宗与小宗之间的等级从属关系，与政治上的上下级从属关系是一致的，族权与政权、宗统与君统相结合，相辅相成，从而加强了奴隶主贵族的统治地位。

但是，物盛而衰，奴隶制的鼎盛之日，正孕育着它衰亡的因素。西周后期，在奴隶制的母体中，已孕育着封建的生产关系。这种变化集中体现在井田制的破坏和私田的形成中。这种私田不是井田制下的“私田”，而是作为井田制的对立物的真正意义上的私有土地。它是奴隶主贵族通过“化公为私”，从井田内部生长起来的。共、懿之后出现的土地买卖，是这种私田出现的标志。掌握了大量私田的奴隶主贵族，如裘卫家族，就是日后“私家”的代表。这种新兴的土地所有者，就是日后新兴地主阶级的前身。随着奴隶制经济基础的崩坏，上层建筑中也出现了“礼崩乐坏”的情况，王室衰微，诸侯僭越，犯上作乱的社会动乱，不仅震垮了西周王朝，也震撼了奴隶制度。经过一千四百年的发展，奴隶制已经走到了它的尽头，此后中国的历史又掀开了新的一页。

第一章 第一个奴隶制王朝的诞生

一、从“禅让”到“传子”

——夏王朝的建立

大禹 —— 一个站在阶级社会门槛上的人物。

四千多年前，在我国的黄河流域，活动着一个古老的部落——夏。据说这个部落是黄帝族的一个分支，是黄帝的儿子昌意的后代。那时正处于原始公社末期的部落联盟阶段，夏部落的酋长禹正好站在从原始公社通向阶级社会的门槛上。

在部落联盟领袖尧舜的时代，禹的父亲鲧被封为“崇伯”，是黄河南岸嵩高山下一个强大的部落军事首领。那时节洪水经常为患，浩浩滔天的洪水淹没了大地，包围了山岗和丘陵，人民纷纷逃到高处去躲藏。夏是一个善于水利的部落，于是尧便派鲧去负责治理洪水。鲧采用筑堤的办法，企图挡住洪水。这不仅没有能制住洪水，反而因为水愈堵愈涨，堤岸崩坍，造成了更大的水患。尧的助手舜巡视了各地，发现鲧治水无方，造成了很大的损失，便把鲧放逐到羽山（今山东郯城），最后死在那里。

虞舜继位为部落联盟领袖以后，经过“四岳”的推荐，又派鲧的儿子禹去继续治理洪水。

四岳，传说为尧舜时期的四方部落首领。

禹联合了共工氏和伯益、后稷等许多部落，共同向洪水展开大规模的斗争。他总结了鲧治水失败的经验教训，放弃了筑堤堵水的办法，改用疏导的办法。他根据地形的高低，疏通河道，排除积水，让洪水顺着河道宣泄，流向大海。这个办法果然有效，经过十三年的努力，终于制服了洪水。于是，人民纷纷从高地下来，回到平原上；“疏川导滞，锺水丰物”（《国语·周语下》）。接着，禹又带领人民开凿沟渠，引水灌溉，化水害为水利，在黄河两岸的平原上开出了许多良田和桑土，成为人民安居乐业的地方。《诗经》歌颂禹的功绩说：“奕奕梁山，维禹甸之”（《大雅·韩奕》），说他平治了水灾，把梁山之野开辟为良田。

大禹不仅聪明能干，更为可贵的是，他舍得牺牲自己的利益，勤劳耐苦，去为天下人谋利益，一心扑在治水事业上。他和涂山氏女结婚后的第四天，就离家去参加治水。他手执耒耜，光着双脚，栉风沐雨，劳身焦思，带领大家劳动。由于风吹日晒，他的脸孔都变黑了，由于经常下水干活，他腿上的毛都磨光了。他穿的是粗劣的衣服，吃的是粗糙的饭食。他就这样在外面整整干了十三年，曾经三次路过家门也顾不上进去看一看。

大禹治水终于获得成功，而他的父亲鲧治水却失败，这主要不是因为他们二人才能的大小不同，这件事情表明，在鲧的时候，社会生产力还比较低，人们征服自然的能力还不强，到了禹的时候，社会生产力已经发展到一个新的水平，人们战胜自然的能力也就加强了。大禹治水的成功，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农业的发展又促进了手工业和交换的发展，从而加速了原始公社制度的瓦解，为向奴隶制的过渡创造了物质条件。

锺水丰物：韦昭注：“锺，聚蓄水潦，所以丰殖百物也。”意即蓄水灌田，发展农业。

由于禹领导人民平治水土、发展生产有功，自然得到人民的拥护，他也因而被尊称为“大禹”。当虞舜去世以后，禹就接替舜当了部落联盟的领袖。当时，部落联盟的领袖是由各民族部落的首领民主推举产生，这种推举制度叫做“禅让”。禹是原始社会末期由民主推举产生的最后一个部落联盟领袖，在他的身上，既保留着原始社会部落联盟首领的一面，又有了阶级社会中专制君主的一面。

到了禹的时候，部落联盟首领的权力已经很大。他为了加强自己的权威，到处巡行盟会。他在涂山^①召集各民族部落首领集会，首领们带着许多礼品来朝见他。他在会稽大会诸侯的时候，有个防风氏的首领迟到，禹一怒之下把他处死，可见他已经非常专横了。

在部落联盟阶段，对外战争是人们正常的职业，联盟首领经常率领军队去掠夺邻人的财富。当时南方有个“三苗”部落，从尧舜时代就经常跟他作战，禹的时候，对“三苗”发动了更大规模的战争。禹在出征前发表了激昂慷慨的誓师词，说：“野蛮愚蠢的三苗胆敢作乱，我要代表上天惩罚他们。因此我今天率领你们‘群封诸君’去讨伐三苗！参加这次战争的有众多氏族部落，声势非常浩大。经过激烈的战斗，‘三苗’大败，向南逃往丹水、汉水一带的崇山峻岭中去了。战争中掠夺到很多战俘，他们都成了军事首领的奴隶。这种掠夺战争，进一步加强了禹的地位，并促进了奴隶制度的产生。

按照传统的“禅让”制，禹也事先推荐一个人，即东夷的首领皋陶（yáo 摇）作为自己的继承人。不久皋陶死，禹又推荐东夷的伯益作为继承人。这时，随着私有制的日益发展，人们越来越

涂山：即禹妻涂山氏女之部落所在地。其地据说在今安徽蚌埠市西当涂山，或说在今浙江绍兴西北。

会稽：即会稽山，在今浙江中部的绍兴、嵊县一带。相传禹会诸侯于苗山，计功封爵，因名会稽，有会计之意。

越强烈地希望独占部落联盟首领职位。禹虽然不得不顺应传统习惯势力推荐了伯益，但他却不给伯益实权，使伯益得不到锻炼，也不能在群众中树立威信。相反地，他却把实权交给了自己的儿子启，让启的亲信掌握了许多权力。当禹年老死后，伯益按照过去的传统，躲到另一个地方去表示谦让，让各氏族、部落来决定由谁继位。由于伯益的威望和权力都不及启，所以当时“朝觐讼狱者”都不去找伯益而去找启，民间的歌谣也不歌颂益而歌颂启，他们说：“启才是我们的君主，他是帝禹的儿子啊！”这样，启就轻而易举地继承了禹位。可见启继承禹位，一方面固然由于禹在位的时候，实际上已经给启创造了继位的条件，另一方面我们也应当看到，并不是由启个人凭野心夺取了王位，他还是由联盟中各氏族、部落拥戴而立的。原始的民主推选制仍然在发挥作用，不过这时原始民主制已被奴隶主贵族所利用，从此变为新兴的奴隶制国家上层建筑的一个组成部分了。

这就是历史上所谓的“大禹传子”。它宣告了原始社会部落联盟首领“禅让”制的结束，和阶级社会王位世袭制的开始，从此，“大人世及以为礼”，公天下变成了家天下。

王位世袭制代替“禅让”制，是社会生产力和私有制发展的必然结果，是历史上的一次巨大的进步。恩格斯曾经说过：“掠夺战争加强了最高军事首长以及下级军事首长的权力；习惯地由同一家庭选出他们的后继者的办法，特别是从父权制确立以来，就逐渐转变为世袭制，人们最初是容忍，后来是要求，最后便僭取这种世袭制了。而当世袭制确立以后，整个氏族就转化为自己的对立物……变为旨在反对自己人民的一个独立的统治和压迫机关了。”（《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从此，部落联盟军事首领就转化为国王，部落联盟机构则转化为统治和压迫人民的国家机器。禹处在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转变的历史时期，顺应历史发展